

上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审核程序

产品名称	上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审核程序
公司名称	静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040弄中友大厦516室
联系电话	15202106300 19534072647

产品详情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多久，如何办理延期？一般广播电视节目许可证的办理部门是总局社会管理司、省级广播影视总局，广播电视节目许可证的办理时长为受理后20个工作日，并由广电总局统一印制，有效期为2年，有的地方可以加。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审核程序和时限

(一)受理：

受理中心人员对申报材料进行查验，当场出具受理或不予受理的书面凭证，并在24小时内将申报材料送局办公室，由局办公室分办至广电处审核。

(二)审核：

1、广电处经办人员在收到申报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提出同意或不同意的初审意见(对申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在收到申报材料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理中心，由受理中心自受理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补正材料期间，审批程序中止)；

2、处长在收到经办人员初审意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

3、局分管领导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核决定；

4、局办公室将审核决定转至广电处，由广电处经办人员在2个工作日内报国家广电总局审批；

5、广电处经办人员在收到国家广电总局批复后的1个工作日内通知受理中心，由受理中心在4个工作日内告知申请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续期是指原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持证单位想要继续使用，就需要向主管部门广电局交续办申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
- 2.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人员、资金和工作场所，其中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
- 3.在申请之日前三年，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记录；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